

评价项目概况	
企业名称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量子点胶水在役生产装置安全现状评价
行业类别	☒ 化工 ☐ 工贸 ☐ 经营 ☐ 其他
项目简介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注册于 2017 年 3 月，由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额投资成立，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位于浙江省衢州绿色产业集聚区高新片区，用地面积 3 万多平方米，总投资 3 亿元，项目总体规划为年产 150 吨量子点胶水，分期实施，其中办公楼、食堂及动力车间、丙类仓库、甲类仓库 1、甲类仓库 2、危废库等都已建成投入使用，一期年产 50 吨量子点胶水生产线于 2019 年 1 月建成并投入运行。公司采用规模化先进生产技术，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量子点合成工艺，核心生产装置由自主设计。公司产品主要用于新型彩色显示产品（计算器显示屏、电视、智能手机等），比传统液晶显示器件具有更广的色域，是全球显示行业的发展方向。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已取得了浙江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ZJ）WH 安许证字[2022]-H-2478。有效期：2022 年 12 月 26 日至 2025 年 12 月 25 日。许可范围：年产：红色量子点甲苯溶液（中间产品，甲苯 84.4%）7.07 吨、绿色量子点甲苯溶液（中间产品，甲苯 84.4%）7.07 吨、氮[压缩的]50Nm3/h；年回收：混合溶液（甲醇 44.1%、乙酸乙酯 44.1%、正辛烷 11.8%）457 吨，混合溶液（甲醇 25.4%、丙酮 67.8%、正辛烷 6.8%）793 吨，正辛烷 37.8 吨。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为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此次企业申请许可范围为：年产：红色量子点甲苯溶液（中间产品，甲苯84.4%）7.07吨、绿色量子点甲苯溶液（中间产品，甲苯84.4%）7.07 吨、氮[压缩的]50Nm3/h；年回收：混合溶液（甲醇44.1%、乙酸乙酯44.1%、正辛烷11.8%）457吨，混合溶液（甲醇25.4%、丙酮67.8%、正辛烷6.8%）793吨，正辛烷37.8吨。 根据《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2022年调整）、《危险货物品名表》（GB12268-2025）及《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2005）445号发布，国务院令（2014）653号、国务院令（2016）666号、国务院令（2018）703号修改，国办函〔2014〕40号、国办函〔2017〕120号、国办函〔2021〕58号增补、公安部等6部委公告20240802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监控化学品管理条例》（国务院令（1995）190号发布，国务院令（2011）588号修正）、《各类监控化学品名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令第52号[2020]）、《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名录》（2017年版）、《高毒物品目录》（卫法监发[2003]142号）、《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名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1]95号）和《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学品名录》（安监总管三[2013]12号）、《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目录（第一批）》（应急管理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安部、交通运输部公告[2020]第1号）等相关法规、标准的规定，对本项目涉及的危险物料进行了辨识。本项目涉及的危险化学品有原料：甲醇、丙酮、乙酸乙酯、甲苯、正辛烷、硫磺、硒粉、三（三甲硅基）磷、三丁基磷；产品红色量子点甲苯溶液、绿色量子点甲苯溶液、氮[压缩的]；回收溶剂：甲醇、乙酸乙酯和正辛烷混合溶液、甲醇、丙酮和正辛烷混合溶液；制冷剂：一氯二氟甲烷。 本项目不涉及剧毒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本项目涉及的硫磺为易制爆危险化学品、甲醇为特别管控危险化学品，醋酸镉为高毒物品，丙酮、甲苯属于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甲醇、乙酸乙酯、甲苯为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学品。 通过危险、有害因素辨识，本项目生产运营中潜在的主要危险、有害因素包括火灾、爆炸、中毒和窒息；次要危险有害因素：灼烫、机械伤害、高处坠落、物体打击、车辆伤害、触电、淹溺、容器爆炸、噪声、毒物危害、粉尘、高温等危害。 根据 GB18218-2018《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进行重大危险源辨识，本项目各生产及储存单元均未构成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

通过对照《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公布首批重点监管的危险化工工艺目录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09〕116号）、《国家安监总局关于公布第二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目录和调整首批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中部分典型工艺的通知》安监总管三〔2013〕3号分析，本项目不涉及重点监管危险化工工艺。 通过采用危险度评价法，对本次评价范围内所涉及的主要装置（设施）危险度的危害性进行评价得知，该公司涉及的红色量子点合成反应、绿色量子点合成反应工艺单元危险程度为中度危险（Ⅱ级），其他工艺单元【R1/G1前驱体制备、萃取分离、离心/溶解/过滤、混胶（含混合、离心、溶解）、溶剂处理工序】的危险程度均为低度危险（Ⅲ级）。 采用安全检查表法对周边环境及总平面布置、生产工艺过程及设备、自动化安全控制、安全设施、辅助设施、作业环境、安全管理体系等评价单元进行检查，周边环境及总平面布置、生产工艺过程及设备、自动化安全控制、安全设施、辅助设施、作业环境、安全管理体系等单元符合标准规范的要求。 根据《化工和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单位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试行）》（安监总管三〔2017〕121号）、《化工（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检查重点指导目录》（安监总管三〔2015〕113号）、《应急管理部关于印发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分类整治目录（2020年）的通知》（应急〔2020〕84号）、《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办法》、《浙江省应急管理厅关于印发〈浙江省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实施细则〉的通知》（浙应急〔2024〕160号）检查，未发现存在不符合项。 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年产 50 吨量子点胶水在役生产装置的安全生产条件能符合国家现有法规标准的要求。			
项目组成人员		姓名	工作任务
项目负责人		金范	现场勘察
报告编制人		江群	现场勘察，报告编制
项目组成员		王英杰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黄寺贵	整理资料
项目组成员		贾黎婷	报告校核
技术负责人		章强	
报告审核人		胡洁萍	
过程控制负责人		陈晓俊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金范、黄寺贵、章强、胡洁萍、陈晓俊	
	注册安全工程师	金范、江群、王英杰、黄寺贵、贾黎婷、章强、胡洁萍、陈晓俊	
	技术专家	/	
现场勘察时间		2025 年 4 月 29 日	报告提交时间 2025 年 7 月 28 日
现场图片：			



